## 职称评审电子化材料要求

按照陕西省职称信息化评审系统要求，相关申报材料须按以下要求实施电子化。

一、支撑材料电子化基本方法

首先将纸质参评材料以数码扫描或拍照方式清晰转换为JPG 格式图片，除参评人员个人照片大小不能超过300K以外，其他参评材料每张图片的大小不能超过600K。若在上传过程中，发现图片超过限制大小，可使用系统中的图片处理工具按照系统中的操作说明将图片大小处理在600K以内再上传。申报人将材料上传至系统后，须对所有图片进行检查测试，确保打开顺畅且清晰无误。

### 二、职称系统支撑材料模块类别及文件上传规则

（一）照片。建议626像素（高）×413像素（宽）。文件大小不超过300K，支持JPG、PNG、JPEG格式，将照片上传至系统中的照片模块。同时作为职称电子证书的证件照。

（二）证件电子图片。登录系统后，在证件电子图片模块中上传身份证（正、反面两张）、学历及学位证书、职称证书、职（执）业资格证书等证明材料。系统中带红色星号的项目为必传项，其他证件材料可根据需要上传。

（三）评审申报材料。登录系统后，在评审申报材料模块中上传相应的电子化材料。

1.证明：《申报专业技术任职资格诚信承诺书》，任现职以来工作情况证明材料；

2.专业论著、论文：内容依次为论文论著成果目录、逐篇（部）论文论著（包括封面、出版或版权信息页、相关目录页、本人撰写完成的内容部分）的原件电子化材料；

3.任期内科研成果及其他业绩成果材料；

4.任现职以来获得的专业奖励证书；

5.任现职以来获得的其他奖励证书；

6.参加继续教育培训证书或证明材料；

7.其它证明材料，包括高职人员答辩所用的论文内容/论著或科研项目500字简介等。

（四）评审表。